北京市流动儿童义务教育状况调查报告

韩嘉玲

调查说明

研究目的:

90年代以来,农村劳动力在城乡之间和区域之间的大规模流动,已成为中国社会经济生活中最引人注目的现象。然而随着农村劳动力向城市的大规模流动已经持续十余年,在庞大的流动群体中第二代移民已然出现,但是除了报刊的一些简要的报导,学术界对这个群体的关心与研究是非常有限的。

据 1997年 11月1日北京市首次外来人口普查资料表明,北京地区外来流动人口已达 285.9万人,其中在京居住的外来人口 229.9万,占全市户籍人口总数的 21.18%。其中 0-15岁儿童 162,030人,占外来人口总数 7.05%,6-15岁适龄儿童 66,392人,占外来人口总数的 2.88%。北京市作为中国的政治、文化、经济中心和国际国内交往的中心,在产业结构上,服务业占据了主导地位,北京的流动人口多从事第三产业,多半集中在建筑、商饮、服务等行业。特别是个体小商贩,以工时长为特点,一般需要两个劳动力相互轮替,因此以家庭流动为主。这与珠江三角洲以加工出口区为类型的劳动力需求,有很大的差异。

1997 年北京市外来人口的调查显示,(1)纯外来人口的家庭户占外来人口总比重的 32.84%,由此可见北京以家庭为流动单位的外来人口所占比重较大;(2)滞留时间长,且具有"移民"倾向。有近 1/5(19.42%)的外来人口在京居住时间已超过 3 年,约 1/10 (10.4%)的人口居住时间长达 5 年以上。 这就使得这一群体第二代人的成长及教育凸现为十分突出和不可回避的社会问题。

中国的户籍制度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形成的。长期以来户籍制度一直扮演着维持社会稳定、平衡城乡发展、控制人口,以及协调社会资源分配的角色。1979年以后,户籍制度限制人口流动的功能开始不断弱化,农民虽然可以"自由"进入城市,但是户籍制度依然对农民的身份、就业、教育、生活水平等起到钳制作用。流动人口子女上学难问题即是受户籍制度影响的结果,没有现居住地户籍或离开户籍所在地的适龄儿童在现居住地很难得到同等的受教育机会。

这些流动儿童或者在家乡出生被父母带到城市,或者在城市出生且生活在城市,随着流动人口第一代在城市的长时间打工,他们的第二代逐渐地成长,流动儿童的义务教育问题不得不浮出水面。

大约在 1992-1993 年前后,一些从外地来北京的打工人群中,开始有人以"自力救济"的办法,在菜棚、简陋的平房中开始了小班私塾式的办学,其间虽多次遭到有关部门的取缔、拆迁等波折,到现在(2000 年底)在北京约有 200 所以上的流动儿童学校,4 万名以上流动儿童学生在该类学校就读。这些学校是如何形成的?他们是如何办学的?学校的办学设备和条件如何?学校的教师及教学的情况如何?流动儿童学生在北京是如何学习及生活?带着这样的问题,我们进行了本项调查研究工作。

本调查包括下列四个部分:

- (1)流动儿童义务教育市场化的形成。
- (2)流动儿童少年学校基本状况,包括学校的分布及办学者状况、学校的办学条件、课程设置及流动学校的特点。

- (3)流动儿童学校的师资及教学,包括教师队伍、课程设置及师生关系。
- (4)流动儿童学校学生的基本状况,包括学生的组成、同学关系、亲子关系及与社区的关系。

研究方法说明:

目前在北京的流动儿童就学的渠道,主要有以下几种(1)进入公办学校借读(2)进入民办私立"贵族"学校;(3)在简易的流动儿童学校。由于目前对第一类型及第二类型学校的流动儿童研究不足,使得我们很难准确的掌握流动儿童在京入学的全貌。本研究是仅针对于第三类型——流动儿童学校或称打工子弟学校的流动儿童就学状况的调查。本调查综合采取了多种调查方法,主要是问卷、口述史访谈、焦点团体访谈(Focus group interview)实地观察及文献分析等方法。口述史访谈部分,课题组对学校的校长进行了学校历史及发展等方面的调查;与学校的教师针对教学与学习方面进行了深入的访谈;与流动儿童展开焦点团体及深入访谈,同时深入流动人口的社区与流动儿童一起入户与家长访谈,还在流动人口生活的社区(四季清乡柴家坟)开展以家长为对象的座谈会。

在本调查完成之前(2000年底)在北京还没有一所流动儿童学校得到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从政府的角度来说,这些都是所谓的"地下学校"、或"非法办学",因此对该类学校的总数及分布情况了解有限。由于研究的对象——流动儿童学校及流动儿童学生的总体框架不清,抽样框无法确定,因此无法依照严格的抽样选取样本。由于寻找这类学校有一定的困难,在选样时采取了滚雪球的办法,同时也尽量考虑到所调查学校的地区、规模、类型、条件,学生的年龄等等。即使如此也无法全面顾及上述因素,因为这类学校都是未登记的非正规学校,有些学校拒绝对学生或学校进行的调查。因此在调查抽样时还要考虑有关系等因素。试调查时间是从2000年7—8月,正式调查是2000年9月—12月底。

本次研究的问卷部分,调查了北京市 50 所流动儿童学校、102 名教师,并对其中 19 所学校的 2161 名学生,进行了问卷调查。我们的调查是采取入班的方式,将问卷发给每一个学生后,由调查员向学生说明调查目的,并逐题说明,因此学生有不明白的问题时,以举手提问的方式再进行释疑。由于问卷是在现场回收的,因此发放 2161 份问卷,全部回收,回收率 100%。在对问卷进行录入及复查时,对有问题的问卷重新返校一一进行核实,因此有效问卷 2157 份,有效率达 99.8%。

学生年级分布从小学三年级到高中一年级,其中小学三年级的有 2 人是试调查时的对象,因在调查过程中发觉问卷内容对三年级的学生困难较大,最后决定选择四年级以上的学生为研究的对象。我们还在 4 所附设初中及 1 所附设高中的学校,对初中三个年级中学生及高一的学生进行了调查。选择高中是考虑到这是唯一附带高中的学校,虽然高中不在义务教育的范围内,但对流动人口儿童的义务教育阶段后的教育选择,具有参考意义。

流动儿童义务教育"市场化"的形成

流动儿童学校的出现是中国社会急剧变迁过程中,现行教育体制无法适应社会转型及变迁的结果,这类学校在过去及现在一段时间内解决了低收入流动人口子女的义务教育上的社会问题,发挥对现行教育体制"补充"及"自救"的功能。

(一)急遽扩张的流动儿童学校。

从本次对北京 50 所流动儿童少年学校的调查,最早办学的时间是在 1993 年,有 1 所学校,1996 年以前、办学 5 年以上的有 13 所;1997—1998 年的有 21 所,刚办 2 年 1999 年以后)的有 16 所。下表显示出 1997 年—1998 年以后流动儿童少年学校急遽增长,呈现遍地开花的局面。如洼里的洼边村就有近 10 所流动儿童学校,丰台区双庙的一条街

上就有4所学校。

1997年以后这类学校迅速发展,不仅在学校总量上不断的增长,而且各校的生源也急剧扩大。在我们调查的学校中,规模在 100—200 人最多,有 18 所,占 36%;其次是 200—300 人,有 11 所,占 22%。不过学校之间规模及条件相差巨大。本次调查中,规模最小的只有 16 人,最大的目前已经达到 1976 人。低于 50 人以下的学校只有 4 所,超过 1000 人的学校也只有 2 所。

最为典型的是 1994 年创办的行知打工子弟学校,创建之初 1994 年 9 月开学时只有 9 人,1995 年增加到 60 人,1996 年 9 月 144 人,1997 年 3 月 262 人,9 月 372 人,1998 年 3 月 506 人,9 月 879 人,1999 年 3 月 976 人,9 月 1266 人,2000 年 3 月 1316 人,2000 年 9 月 1866 人,2001 年 3 月 1976 人,并且还附设了初中部。此外,由行知打工学校任职的教师,再出去办学的有 12 所。从行知打工子弟小学校长的老家河南息县来的同乡及同学所创办的黄庄学校于 1998 年创办,两年来共开办了三所小学。调查的 50 所学校中,共有 5 所学校又成立了分校。

此外流动儿童学校,从最开始仅设置学前班、1-3年级、小学,到1999年以后逐渐发展到初中,调查中有6所学校附设了初中班,还有一所办到高中。这说明了"流动"儿童的定居倾向逐渐加大,随着"流动"儿童在北京的时间延长,所谓的"流动"儿童,将蜕变为仅是户籍"流动"的意义。

1997年-1998年以后北京的流动儿童少年学校及学生大量增加,这与1996年4月《城镇流动人口中儿童少年就学暂行办法(试行)》及1998年3月的《流动儿童少年就学暂行办法》的颁布,对这类简易学校的相关政策法规的宽松有很大的关系,然而根本的原因还在于政府部门对流动儿童学校采取"不取缔、不承认"、"自生自灭"的放任结果。

上述事实说明了现有的教育体制无法解决与满足在京流动人口子女上学难的问题,因此流动人口儿童及少年的义务教育出现了缺口,很快形成一块巨大的教育市场,并为流动人口儿童教育的市场化提供了生存空间。

(二)从"自力救济"、"自行解决"走向"遍地开花"。

1993年前后,北京开始出现了由外地人员自发创办的所谓"打工子弟学校"或"流动学校"。最早办学的学校基本上是在"自力救济"的情况下办起来的。看着没学可上的孩子成天在菜地里"野着"、在父母的菜摊边"嬉闹"着,1994年办学的希望小学萧老师就是"看到老乡的孩子们都 15 岁了,还无校可念。在他们的央求下,留在北京办学"。

目前拥有近 2000 人的行知打工子弟学校的创办人是李淑梅,原本是个民办教师, 1993 年起在京打工,回忆创办学校的过程时谈到:

"我的娘家兄妹于 1990 年左右都纷纷到京务工经商,他们最大的忧患是子女受教育难。送回家乡入学无人监护,拖带在身边想进北京当地学校就读,又交不起赞助费,欲为子女入学举家回迁而放弃在京打工挣钱的机会又于心不忍。进退两难,焦急无奈之际,他们恳求我自发办学,让亲戚家的孩子也有学可上。我曾经当过十年民办教师,在亲戚们的一再规劝、怂恿之下,也觉得责无旁贷,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亲属的孩子成为新文盲,没容多想地就应承了下来。随后去书店买回六年制课本,大伙帮我在菜地里搭了一间窝棚权作教室,用砖头、木板垒起桌凳,打工子弟小学就这样开办起来了。"

基本上,开始时流动学校是外来人口由于无法缴纳"高额的赞助费及借读费",但 又不能"坐视子女成为新文盲"而采取的一种"自力救济"、"自行解决"的无奈尝试。

后来办学者看到这些学校的运作,通过学费可以回收投资。不仅可以"自负赢亏"同时还"有利可图"。因此霎那之间这块教育市场成为争夺地,甚至形成恶性竞争的情况。如在巴沟村 150 米的一段路上,有 3 所学校。丰台区双庙的一条街上,2000 年 8 月有 6 所学校,到年底只剩下 4 所学校。为了竞争,有的学校购置电脑,以争揽生源,为了扩大生源,还有的学校甚至购买二手的面包车(10 所)或三轮车改装的摩的(8 所)

以接送学生,特别是接送学前班的学生及低年级学生。由于流动人口的生源基本已经饱和,在竞争的情况下,流动儿童学校提供了符合家长工作忙,无法接送年幼儿童入学的额外服务。这是公立学校所不可能满足的。

总之,流动儿童学校的出现与急遽扩张,基本解决了低收入外来人口子女上学难的问题。根据 1997 年北京市流动人口办公室对在京流动人口的调查,流动儿童辍学率为 13.9%,同年 5 月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北京市流动人口适龄儿童就学问题》课题组对北京 3—12 岁随遇抽样的 471 名流动儿童的调查失学率为 29%。无论是从全面的普查或个案的调查,都显示 1997 年以前,流动儿童无学上的问题是比较突出的。

从本次调查的 2157 个家庭中涉及到的 3864 个适龄儿童少年(6-15 岁)来看,到 2000 年底在京流动儿童及女童失学或辍学的比例不高,其中 6-15 岁适龄儿童中不在学校的仅占 2.8%,其中女童(3.1%)略高于男童(2.7%)值得注意的是,在北京的流动儿童中学龄儿童上学的比例 97.2%,(其中男童 97.3%,女童 96.9%)明显要高于留在老家的学龄儿童的上学比例 92.7%,(其中男童 94%,女童 91.8%)这是否说明了流动学校提供了较农村学校更优质的教育服务。

由于本次问卷调查的学生,是针对在流动儿童学校读书的学生及其兄弟姐妹,因此对那些家中适龄儿童全部都失学的家庭肯定无法覆盖,因此,2000年底在京的流动儿童辍学的比例应略高于本调查的 2.8%,但估计不会高太多。如上所论述,1997年以后,北京的流动儿童学校不仅在校的学生急遽增加,同时该类学校的数量也大幅增涨。也从另一个侧面说明目前在京流动儿童的失学率不高。这里要补充说明的是,目前一般报刊的报导有些夸张,一再被引用的 12.5%入学率,与实际状况有很大出入。

(三)流动儿童学校的收费及经营。

1.学费。

根据我们的调查,北京流动儿童学校,一般的收费每学期在300元左右或每月60元。由于有的学校的学费涵盖了书本费、杂费等,有的学校另收书本费及杂费,不仅如此还有其他的一些费用如校服费、取暖费、上机费等等,此外,有的学校各年级收费有不同的收费标准。

根据北京市教育局规定的非本市户口学生除了缴纳规定的书杂费用,另外收取借读费用,小学阶段为每学期每人 600 元,中学阶段为 1000 元。但实际的情况远比教育部门规定的收费高得多,众所周知,在教育产业化声浪的驱动下,各学校巧立名目的收费,最普遍的是赞助费,而赞助费的多寡与学校的质量和办学条件、地理位置相联系。高的能达数万元(据北京市统计局的调查首师大附中 5 万元,109 中 3 万元)低的仅有数百元,甚至生源不足的学校仅收借读费,不再收取赞助费。

在调查中的 2157 名学生中有 356 个学生在公立学校读过书,转到流动儿童学校的原因,有 64%学生转出的理由是学费太高,23.1%是距离太远。此外访谈中一位曾读过公立学校的学生的家长表示,除了上述借读费、赞助费、书杂费,平时还有许多隐性开支:如校服费、活动费(如春游、秋游)辅导费(课后英语班、作文班)班费等。这些隐性开支往往更令家长捉襟见肘。相比之下,流动儿童学校以相对低廉的收费吸引并解决了外来务工子女入学难的困难。

2.流动学校的经营。

由于这类学校基本上以私人集资兴办为主,主要依赖学生的学费来维持学校的运转。为了维持学校的开支,必须想尽办法以最节约的方式来办学,"桌椅是低价从公立学校淘汰品中买来的"、"黑板是自己用三合板改造的"、"校舍的砖瓦是从拆迁的旧房瓦砾中拾来的"。因此提供的教育服务水平往往是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这些从农村来的办学者在城市的边缘地带,充分发挥了农村学校"因陋就简"、"因地制宜"等一切办法来开办学校。

这些学校是如何维持的? 我们以调查案例 19 的某所学校为例,该校有 300 余名学

生。从 1998年9月到 1999年月1月的收入及支出情况,来算算帐。学校的收入:学费及书费,每人每学期 300元,共收入 90,000元,此外还收有饭费、校服费、本费、取暖费等收入,计 15,000元。一学期总收入约 10,5000元。学校的支出:房租 15,000元,教师工资 20,000(工资 500元,8人,以 5个月计算,寒暑假期不发教师工资)课本费(15,000)水电费、学校办公用品及活动费等其他开支 20,000元,共支出 70,000元。

从上述的案例,可知 300 人左右中等规模的学校,每学期就能盈余 3.5 万元,600 人以上的学校的盈余就更加可观。即使规模在 100—200 人的学校依靠学生的学杂费,基本上也能维持学校的开支及支付办学者的工资。但是这些利润并没有用来改善办学条件及提高教学质量。一部分的原因是这类学校由于没有取得合法地位,常常面临拆迁、取缔的情况,使得他们不敢投资在需要长期才能回收资本的校舍及教学条件。此外,由于国家对这类学校采取"不承认"的无人管理状态,因此学校的财务完全没有监督及分工的机制,因此所有的利润基本上落到出资人的个人腰包。

因此政府部门必需加强对流动儿童学校的管理及资金的监控,不能任由流动人口中的 贫困人群子女的义务教育成为教育市场上一块无人管理的"自留地"。

流动儿童学校

流动人口儿童学校或称流动人口子弟学校、打工子弟学校,是一种主要面对外地打工人口中低收入阶层的儿童而设立的学校。

(一)学校的社区分布及办学者状况:

在北京以家庭为单位的外来人口一般都聚居在城乡结合处,因此以招收外来儿童为主的流动儿童学校也多分布于此(城乡结合地带、外来人口聚集的地方)

如因流动人口聚居而形成的"城中村"——朝阳区洼里、太阳宫、辛庄,海淀区八家、五孔桥、四季青、海淀乡,丰台区大红门、双庙等地。即主要分布在朝阳、海淀、丰台和石景山区。

这说明了流动儿童学校与外来人口社区的关系。学生问卷的调查结果显示 40.3%的流动儿童居住在距离学校不到 15 分钟的路程,36.5%学生需花费 15—30 分钟的时间到学校。基本上流动学校是服务于流动人口社区。学生家长基本上以就近上学为择校的主要因素,其次才是学校的教学质量。对在其他流动学校上过学的学生调查支持了上述的论点。33.9%学生因为距离的原因而转学,25.7%的学生转学是考虑教学质量。

由于这些学校的流动性很大,同时又没有登记注册,是所谓的"地下学校"。因此没有确切的统计数据。估计全市有 200 所学校左右。本调查的 50 所学校分布在海淀区 20 所、丰台区 10 所、朝阳区 16 所、石景山区 4 所。

这类学校大多是由外地人创办,或租用公房、民房或自己租地建房以办学。在调查的 50 所学校中,绝大部分学校由外地的民办教师(21 所)或公办教师及退休教师(15 所)所开办,其中北京退休教师开办的有3 所,没有教学经验的办学者有11 人,占22%。

(二)学校的办学条件:

由于流动儿童学校都是未经教育部门核准办学的,因此学校间的办学条件差异很大,条件好的学校,斥资兴建新房,如京麓学校、社会小学;还有的租借公立学校闲置楼房,如康华小学、北京希望小学等。但绝大部分学校的校舍都是简陋破旧的平房、简易房(用石棉瓦或木板拼建而成的)或是由库房改建的临时教室。学生用桌椅多是以低价买来的北京市公立学校的二手货,桌椅高矮不配套。有的学校处于创校初期,由于资金紧缺,甚至在砖头上架块木板便是桌凳了,严重影响学生身心发育。小小年纪有些学生却弯腰驼背。由于是私人投资,为了节省房租费用,教室内学生座位拥挤,最多的

一班有84人,超过70人的有7个班,占调查总班数的11.6%。不少教室里往往三个学生挤在两人用的桌子上,严重影响了学生的学习与发展。

多数的教室是由库房、平房等所改建,因此教室没有考虑到上课的采光设计,有些教室甚至连窗户也没有,昏暗的教室里,学生们吃力地辨认着泛白的黑板上教师的板书。

阴暗拥挤的教室冬冷夏热。冬天只生着一个小煤炉,夏天教室里满是汗酸味。由于拥挤、不通风,学生们特别容易互相传染上腮线炎及流行性感冒,多的时候,60人的班上能有十来个孩子被传染。在饮水与卫生设施方面,多数学校没有提供学生饮用水,有11 所(占 22%)的学校校内没有厕所,学生只能使用外面的公厕。

大部分的学校没有供孩子们活动的操场(15 所,占30%)有操场的也只是一片黄土地,只有部分学校有一些简单的体育器材,最常见的是用破旧的桌子权充的简易乒乓球桌,连球拍都是以旧课本或小木板来替代。这仅有的、简陋的体育器材成为学生放学后愿意留在学校的重要因素之一。即便是这些简陋而稀缺的体育资源也只有高年级学生及男同学才可以接近和使用。由于多数学校没有操场,活动场地窄小,又没有活动的器材,学生们几乎没有什么课外活动,只好挤在教室里或有限的空间里玩自制打平的啤酒盖、弹球、跳橡皮筋及踢键子。男孩子们追、跑、打闹,几乎每天都有磕碰伤的情况。体育课只能在校外的马路上举行,或是在果园的田埂上进行。放学后,他们主要的游乐场是菜地、垃圾堆及窄小的巷弄。

由于大部分的学生的家庭住处都非常窄小,学生对学校的空间的渴求特别迫切。在 访谈时一位五年级学生就表示,"家里太闷,喜欢待在学校,希望学校能有更多的器材, 有篮球场,足球场。"

(三)课程设置:

随着流动儿童学校的不断增多,为了竞争生源,各所学校中的课程在不断完善。学校开设的课程有:语文、数学、自然、社会、美术、音乐、体育、英语等等,可以说一应俱全。虽然开设这些课程,但是由于缺乏音、体、美的专职教师与教学设备,这些课程也只是聊胜于无,大多是由班主任全科兼任。

在学生的调查问卷中原本设置了对各个年级的课程调查,但是由于学校的课表与学校负责人及学生之间的回答有很大的出入,有些课一学期只开过一、两次,很难说有没有设置。在无法判断的情况下,我们没有采用这些材料。因此也无法与其他类型的学校进行课程设置的比较。

有些学校三、四年级就开设英语课、电脑课,但并没有相应的师资及设备,开设这 些英语与电脑课程一方面是从招揽及争取生源的角度考虑,另一方面也说明这些以面对 农村来京为主的流动儿童学校在课程上尝试与城市学校教学、内容、设备接轨。这些课 程在农村的学校基本上并未设置,因此也满足了家长对下一代的教育期望。使他们愿意 付出相对农村较高额的收费,让子女进城求学。

当然能开设这些城市取向的课程,主要是指那些已具规模并具有竞争能力的学校, 而对那些初创阶段或规模不大的学校,一般只能保证开齐语文、数学两门主科。

此外,由于河南信阳地区与河北张北地区是北京流动人口中的主要来源地,故在北京流动人口中河南及河北人所办的学校比例相当高(共35所,占70%)由于上述地区的小学仍然是五年制,为了使学生能衔接流出地学校的课程,这类学校使用的教材有五年制与六年制之分。在我们调查的50所学校中,五年制的有13所,占总数的26%。由于在北京买不到五年制课本,因此其课本及试卷都是从流出地的教育局买回来的。其他的学校有的使用六年制全国统编教材,有的使用北京版教材。由于各校使用教材不一,学生在转校时,就会出现衔接不易或复读的现象。

总之,各个学校的课程设置及教材使用,因为各校不同的条件而有不同的安排,这 正说明了这类学校的"不规范性"。

(四)流动儿童学校的特点:流动、边缘、不规范。

1、流动性: 学校流动、学生流动、教师流动。

(1)学校的流动:

没有固定地址,是流动儿童学校无法取得有关部门承认的重要原因之一。在我们的学校问卷调查中,15%以上的学校都有搬迁的经历,最多的曾更换了4次校址,几乎每一年搬迁一次。原因是随着学生的扩增及北京城市的扩建、改造、拆迁,流动人口不断地向四环路之外迁徙,主要以满足外来人口中的低收入人群的流动人口儿童的学校也四处漂泊,而且有不断向外搬迁的趋势,有的已经迁移到远郊区县如昌平、大兴等地。

最近由于北京申办奥运而带来的大规模改造、建设,许多学校又面临前途未卜、何去何从的压力。特别是计划中的奥运村洼里一带,如果今年7月奥远申办成功,这个以河南人为主的社区将面临再次迁徙的命运。对生活在这个社区的流动人口而言,当举国欢腾庆祝的时候,他们将必需离开辛苦建立的家园,重新在城市的边缘寻找新的落脚点。这个地区十余所学校的发展、生存、分布与生源,将完全改变。这说明随着北京建设为国际化、现代化的大城市,外来人口不断地被向外挤压。

(2)学生流动:

虽然流动人口的流动高峰时间一般都在春节前后,基本符合学校的学期时间,但是随着父母工作及住处的变动,流动儿童的上学场所也随之经常变化。近年来随着外地人口在京收入趋势的下降,有的家长因为找不到工作或经营不善,而举家返乡,在我们进行学生问卷调查中,再返校核对时,就发现上星期还在学的学生,本周已经随父母回家或去其他城市了。此外,如安徽来的小蓉原本在肖家河的希望小学四年级上学,由于父母更换工作而搬到温泉。由于新家离校较远,她在学期中间就离开了希望小学。

一般刚开学时学生较少,后来逐渐增多,到年底随父母回老家时,学校的学生也随 之减少。特别是六年级的学生流动更严重,由于在北京上初中的费用更高昂,那些要返 乡的继续升学的学生,往往在六年级下学期前转回流入地。

(3)教师流动:

流动儿童学校的教师来自全国各地,由于教师工资较低(大约每月500元人民币)生活条件艰苦,教学负担重,此外,部分校长不尊重教师(详见下节)只要能找到更好的工作,教师常常就跳槽另谋高就。在对69个班级的调查中,发现近一半的班级在本学期(2000年度上学期)都有中途更换教师的情况,比例高达47.8%。最高记录的班级,甚至有一学期更换7名教师的情况。可见教师的流动状况非常严重。教师如此频繁流动对学生的学习与心理适应、教育与课堂管理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和不良作用。特别是这些儿童多半面临来到一个新城市及环境的适应问题,教师常常扮演这个特殊过渡时期的重要角色,而教师的频繁变动对原本的学生适应不良状况,增加了不稳定因素。

2、边缘性:

此处所指的边缘,除了上述该类学校由于办学条件、教学质量的"不规范",还包括面向经济上低收入的家庭儿童、制度排除及社会歧视所造成的边缘性。

流动儿童学校主要是面对流动人口中低收入人群的子女(有关家长的收入部分,详见学生该节)及城市里的边缘儿童,如智力发展较慢,以及因为各种原因而未报上户口的"黑"孩子。

流动人口中的高收入人群的子女,许多都能缴高额(从数万元到十几万元)的赞助费,从而进入北京的公立学校,甚至是跨进北京人都难以进入的重点学校及私立"贵族"学校。

在我们调查的 50 所学校中,意外地发现有 7 所学校有北京的孩子,他们系城市里的另一种边缘儿童。他们有的是因为户籍制度的限制,有的是社会歧视而被排除在主流社会。

在学校(案例 50)二年级上学的洋洋,父母都有北京户口。他自小有自闭的倾向, 一直到 4岁才开始说话。到了上学的年龄,洋洋户口所在的学校是知识分子子女云集的 重点小学。要进这所学校的人多得挤破头,找尽了关系还得缴数万元赞助费,才得以入学。洋洋的父母知道孩子一定会被学校拒绝入学,此外,北京的孩子也会歧视这样智力发展较慢的孩子,所以送到了这所学校。这样的案例在我们的调查中并不罕见。这种原本专供外来流动儿童上学的简易学校提供了另类空间,也给这些城市的边缘儿童提供了上学及发展的空间和场所,这是我们调查之初始料不及的。此中值得我们思考的问题是现行的学校教育和教育体制是否给予边缘孩子应有的教育和发展机会。

另外一种就是父亲是北京人,母亲是外地人的子女。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及发展,大量民工流入大城市工作与生活,然而当作为廉价劳动力的年轻女工与北京人结婚,成为所谓的"外嫁京"的打工妹们,由于户籍制度的限制,她们及她们的孩子的户口却无法进入北京,他们又不愿意在农村登记户口,因此就成为没有户口的"黑孩子"。在调查中发现在流动儿童学校中,有不少学生是属于母亲是"外嫁京"的子女。

3、"不规范"性:

我们调查的 50 所学校,无一有合法的办学手续,部分学校取得了流出地教育局颁发的办学许可证,但都未经北京市教育局有关方面的认可,仍然没有办学的合法性。

由于这些学校,未经政府部门审批,所以不能提供学生毕业证。因此对多数家长来说,这类学校只是提供适龄流动儿童起码的认字、算数的扫盲功能,仅是提供儿童短暂的受教育场所。

此外,由于是非正规地下学校,因此对于课程设置、作息安排、考试、学费、开学及放假的时间安排等等,都未依照教育部门所颁发的规定与标准实行。大都是由学校的创办人"自行决定",因此校际间的办学条件、教学管理上差异很大。

流动儿童学校的师资及教学

(一)教师队伍:

流动儿童学校草创之初,一般只开设低年级,教师大部分是创办人从老家找来的亲戚与朋友,他们不一定有教学的经验。等到学校形成规模后,一般就向社会公开招聘,对学历及教学经验都有了一定的要求。有的学校回老家聘请有经验的教师,也有延聘北京当地的退休教师。大部分教师是女性,约占 70%以上,这与传统认为女性较有耐心,更适合从事低年级的教学工作的职业分工性别定式有关,此外这类学校的工资低(大约在每月 500 元左右) 也是女教师多的另一个原因。

这些教师中有教师资格的比例很低。他们有的是有几十年教龄的退休教师,也有从未有任何教学经验的来京打工者,其中大部分担任过农村民办及代课教师,由于无法转正及工资太低而外出打工(各地不同,一般在 100 元左右)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公办教师也出来打工,这主要是由于当地政府拖欠教师工资或工资太低等原因。还有部分教师是地方的师范学校毕业后未分配的应届师范生,也流入了流动儿童学校的劳动力市场。这群农村的知识份子,随着农民潮的涌出,农村凋敝的情况下,也到大城市中寻求自我发展的机会。

这些教师来自全国各地。他们学历不一,一般都有高中或中专学历,甚至有部分初中学历的。他们中也有大专及大学本科的打工者,然而却是最不稳定的一部分教师。对他们来说教书工作只是一个可以暂时歇脚的权宜之计,只要找到较好工作,随时就辞去教职。当然这也与学校条件差、教学负担重、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及工资太低有关。

这些教师的生活非常艰苦,外地来的老师,一般吃住都在学校,但多数的学校所提供的教师宿舍都是非常简陋的,有的学校十几个人挤在不到 20 平方米的房间里,一张上下铺的床要挤 4 个人,有的学校甚至让老师晚上在教室搭个睡铺。外地老师一日三餐一般都在学校吃,而管理后勤的一般都是"校长"的亲戚,因此在"节省开销,以换取最大利润"的条件下,吃的也是非常简单,甚至有学校定下每天仅十元菜钱的戒规。

(二)教学:

流动儿童学校的学生是城市中一群特殊的孩子,他们跟随父母外出打工而辗转迁移,到适龄阶段由于没有流入地的城市户口,也缴纳不起高额的赞助费及借读费,而无法进入当地的正规学校接受义务教育。进入打工子弟学校是他们"自力救济"的无奈选择。由于父母辗转流动,他们从一个学校转到另一个学校,他们的学业也不同程度地被影响和耽误。

流动儿童学校的课堂教学与一般正规学校的教学有很大的差别,以下三点构成了流动儿童这一特殊群体的课堂特质。

1、学生来源广:

学生来自五湖四海,有的来自城市,有的来自农村及小城镇。特别是语文课上,学生口音多样,南腔北调。学生读课文时,老师、同学都听不懂,全班笑成一团。因此老师还要纠正同学的口音,以学好普通话。但部分外地老教师讲话也带着浓厚的乡音,有时学生也难于适应。此外,由于区域差异,学生的风俗、习惯、观念不同,对待、处理事务的态度也不同。这都对课堂教学提出了新的挑战。

2、学生年龄及学业基础参差不齐:

由于流动儿童学校的学生,来自全国各地。在流出地上过学的学生,原本使用的教材有的是五年制,有的是六年制。流动儿童从老家出来时,一般也无转学证,不知他原来念到几年级,只有少数不愁生源的学校有入学考试(约25%)其他的学校,只能由家长自报家门。在同一班级中,学生年龄相差较大,一般差距在3-5岁。例如,有学生16岁才念小学四年级,也有9岁念初一的。不仅年龄差距大,学业基础更是参差不齐。如访谈案例中,就有没念过二年级而直接上三年级的学生,也有在流出地读五年级,到北京念四年级的情况。

此外,多数流出地的学校对教学抓的不紧,特别是刚开始习字时,不用田格本,写字写得歪七扭八,有些学生从小没有养成正确的写字笔顺习惯,因此中高年级的老师还要重新教学生横、竖等基本笔画。教师改作业时更是要发挥想象力去猜学生写的错别字。如自丝(私)出(初)中等。

3、学生流动性大:

一般寒假最后一个月,学生就纷纷回老家了,有的学生离开时,连声招呼也不打。 过完春节学生才又陆续返回。由于家长工作不稳定而到处迁徙,学生也只能从一个学校 转到另一所学校。有的班级几乎每个月都有转进的新学生。有的学生在学年的下学期才 从老家来北京,到了学校学习又跟不上。对于这样的学生,有的老师不讳言地说:"大 部分情况下,也只能布置作业让学生自学,能跟上就跟上。"只有少数一些认真的老师 才会给新来的学生补课,这些又都增加了教师教学的困难与负担。如何针对流动儿童学 生的上述特点,探索符合这一特殊群体的特殊需求的教学模式,是教育科研部门应努力 的方向之一。

(三)师生关系:

虽然流动儿童学校的教师,有部分教师并无教学经验,有教师资格的比例不高,但从问卷及访谈的调查显示,有关流动学校的教学质量,并不如想像般的认为他们只是滥竽充数而已。流动儿童学校教师无论在教学上或对学生的关心程度上,大部分都能获得家长及学生的认可。有61.2%的学生喜欢现在学校的老师,仅有1.9%的学生表示不喜欢学校的教师。31.5%的学生表示有的老师喜欢,有的不喜欢。此外,针对教师的教学水平,以流动儿童学校教师与流出地教师相比较,46.7%的学生认为比流出地学校教得好,只有7.4%的学生认为比老家差。

这批从农村来北京打工的老师在如此艰难的条件下,以微薄的待遇,却付出了一般 教师双倍的劳动,为国家培育了成千上万原本可能流落街头的孩子。

流动儿童学校的学生

(一)学生的组成:阶层、性别、民族及籍贯。

阶层:流动人口中的白领阶层及中高收入者,一般都把孩子送入北京的公办学校或者私立"贵族"学校。基本上流动儿童学校主要是面向城市流动人口中的中低收入者。

流动儿童学校学生的家长一般多为小商贩,以卖蔬菜、水果的个体小商贩 40.7 %)保洁或废品收购者(5.7%)种地人(4.4%)等为主,无论从家长问卷或学生问卷有关收入的调查数据,都显示每户每月 1000 元收入是较普遍的情况。其中收入在500 元以下的20.2%,501—800 元的16.1%,801—1000 元的27.1%,2001 元以上的14.1%,一些家庭(6.3%)的收入在5000 元以上。

根据我市颁发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北京市民政局于2000年7月开始实行的最低生活保障线是家庭人均月收入280元。一般外地人口中,两个孩子的比例最高54.8%,其次是三个孩子占23.6%,一个孩子的家庭占16.1%,四个孩子的占4.1%。调查中最多的有七或八个孩子的。如果以此为参照标准,我们以四口之家为标准来估计,家庭月均收入1000元就在最低生活保障线以下。因此我们调查的学生多半来自贫困家庭。

此外,一般情况下,能将孩子带出来的家长多半是在城市里占稳脚根的家长。但从本次调查来看,父母与子女同时出来的比例也不少,约占9.6%。

性别:根据本次问卷调查的学生总数可看出,女学生仅占调查学生总数的 42.8%,这说明流动儿童少年在就学方面存在性别差异。在课题初始阶段,我们推断有以下几种可能:1、把女儿留在老家,2、女儿辍学在家。根据上述推断的调查结果显示,流动人口家庭(2157户)中的 6-15 岁适龄儿童中留在老家的男童只有 7%,而把女童留在老家的比例占 12.2%。显然女童比男童的比例高 5.3%。其原因主要是受女儿更乖、更听话等传统性别观念的影响。此外,北京流动学校的学杂费虽然较公立学校便宜,仍然较农村学校为高。在本次调查中 73.1%的学生回答在北京打工子弟学校的学杂费高于老家。这都会影响家长将女孩子留在老家上学。

然而根据我们进一步对流动人口家庭子女的数据进行分析时,发现在调查的 2157 个儿童的兄弟姐妹中,共有 3864 名适龄儿童(6-15岁)他们的性别比是(125:100)因此女学生在校比例低于男学生性别差异的深层原因,主要是男女比例严重失调所导致。由于传统的重男轻女观念残余及严格的计划生育制度,使得许多孕产妇特别是农村妇女在怀孕初期进行 B 超检查,发现是女婴往往采取打胎。

从以上的论述,可见在流动儿童少年学校,女学生在校比例低于男学生的性别差异,主要表现在男女比例严重失调,其次是将女童留在老家上学,至于女童辍学或失学在家的比例并不高。这或许和流动人口出外打工后,干的都是苦活、累活,认识到知识的重要性,因此对子女的教育较重视有关。

此外,在访谈的个案中,发现有的父母让儿子念公立学校,而让女儿读学费较低的流动儿童学校的情况。除了性别差异外,主要的原因还在于经济因素,由于这些家长实在无法负担双倍高额的借读费与赞助费,他们被迫选择只能培养对家庭发展更有用、更有利的男孩。

民族:在本次调查中,汉族占99%,少数民族仅占1%,这与流动人口中的少数 民族比例偏低及分布地区等因素相关。

根据北京市外来人口普查办公室主持的"1997年由北京市外来人口普查资料"及全国总工会主持的"1997年中国农民工问题调查"都缺乏少数民族外来人口的数据。根据《1994年北京市流动人口调查资料》的民族状况,其中汉族占 96.78%,少数民族仅有3.22%。因此,本市流动人口中少数民族第二代也较少。

籍贯:学生来自五湖四海,除了没有来自西藏、青海、新疆及上海等地,学生几乎囊括了全国各个省市自治区。其中又以河南(25.7%)安徽(17.7%)湖北(14.6%)

河北(12.7%)及四川(6.5%)为主要来源。基本上也与在北京的流动人口主要来源吻合。由于北京流动人口一般呈现地域聚居的现象,所以在调查中湖北略高于河北的原因,可能与调查学校的选样地点有关。

(二)同学关系:

虽然在选择学校的时候,部分家长把流出地老乡所办的学校作为考虑的因素之一,但是学生在学校时,并没有因为地域的关系而影响与其他同学的交往。61.8%的学生,选择喜欢与老乡及其他省份的同学一起玩。16.9%的学生喜欢和其他省份的同学,只有15.7%的孩子喜欢和老家来的同学一起玩。此外,有不少学生认为他们喜欢北京生活的原因之一,就是可以与不同省份的朋友交往。在课余,他们自创的主要游戏,就是跟其他省份的同学互相猜测和学习对方的语言。他们可以侃侃而谈,告诉你四川人爱吃辣的;我们老家的年糕与其他省份的做法不一样;南方的棕子里面有甜馅或咸馅,北方的棕子是大枣等。课间他们最喜欢的活动是互相比较自己老家与同学老家的气候、动植物、语言、饮食及生活习惯。

总之,这类学校让学生们认识了来自祖国各地的小朋友,并让他们彼此结下了良好的友谊。在这样的学校里没有歧视、充满了温暖。一位智力发展较慢的北京儿童的母亲,她的孩子在这里找到了学习的空间,她激动地说"中国的希望在这群孩子,而不是城市里重点学校的孩子。"

(三)亲子关系:

流动儿童的家长整日忙于打工、经商,没有时间与精力过问孩子的学习,家庭教育基本处于空白的状态,绝大部分的家长虽然非常关心孩子,但他们每天起早摸黑地工作,心有余而力不足。

对于孩子的学习,只有 26 %的家长经常检查学生的作业,57.2 %的家长有时检查学生的作业,16.8%的家长从不检查学生的作业。但是仍有 29.4%的学生在作业不会的时候,去问父母。在孩子过生日或六一儿童节时,家长带孩子出去玩的比例也不高,为15.4%,主要因为父母的工作情况,很难有时间陪伴孩子去玩。

有一半以上的学生放学后,父母并不在家。他们或是与兄弟姐妹在家(35%)或一个人在家(17.3%)他们的父母回到家一般都要在晚上7、8点钟,因此子女往往都要承担家务,有的孩子,需自己做饭吃。

由于父母工作忙,孩子承担了部分的家务劳动。 42.3 %的孩子经常帮父母干家务,53.1 %的孩子有时帮父母干家务,只有 4.4%的孩子从来不帮父母干家务。每天用于家务劳动的时间一般是半小时~一小时左右。他们最常干的家务是洗碗(74.4 %)洗菜(61.3 %)提水(55.1 %)扫地(45.3 %)做饭(45.2%)和洗衣服(42.1 %)

由于外来人口中的中低收入者,一般都住在民房及专为外地人所盖的简易平房,十平米左右的房间,除了床铺,就是吃饭的桌子、必备的锅碗瓢盆及简单的家具了。因此,一般屋里没有自来水,而是院里十几户人家共用一个水龙头。所以一半以上的孩子,都有提水的经验。还有 1/4 (25.5 %) 的学生在课余有帮助父母工作的经验。确实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

(四)与社区的关系:

本次调查的流动儿童少年(8-17岁)中有5.0%是在北京出生的,其中17.7%的孩子在北京上过5年学,36.1%的孩子5年前就来过北京。他们当中有不少孩子基本上在北京度过他们的童年时代,甚至个别的孩子已经说不清自己是那里的人。有10.0%的孩子认为自己是北京人,尽管他们没有北京户口,然而北京是他们生长的地方,哪怕是在城市边缘的菜地、垃圾场、简易的窝棚学校,都是渡过他们童年的场所。因此北京已经是他们最最熟悉的地方。

这些孩子和第一代移民——他们父母最大的不同:他们是在城市的环境中长大,他们不仅接受了城市的生活方式,同时也接受了城市人的价值观和人生目标。

本次调查中 67.2% 的孩子都喜欢北京的生活,理由不外是进步,现代化。"城市的高楼大厦、交通方便及丰裕的生活",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羡慕也都希望毕业后继续在北京上学(38%)留在北京工作(49.3%)然而令人深思的是,有一半以上的流动儿童(58.3%)不喜欢,甚至讨厌北京的孩子。理由主要是他们欺负人(26.2%)看不起人(37.1%)同在一个城市生活,有些孩子甚至从来没有和北京孩子接触过。(3.1%)

这是一个让人触目惊心的问题,这些流动儿童从小就深刻地感受到社会的排斥以及"二等公民"的不公待遇。如一个学生的问卷里对北京的看法是"到处要钱,赶人,查证"。

于是城乡间的区域壁垒,随着外地人口流入城市,又悄然在城市里竖起了一道巨大的隔阂与屏障。特别是在流动人口儿童幼稚的心灵,筑起一道精神上的壁垒。他们稚气的回答道出了一课城乡差距的永恒话题。"北京的孩子吃得好,外地孩子吃得差;北京孩子穿得好,外地孩子穿得差。"

还有一个小朋友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到北京要办暂住证,而北京人到 我们家乡却不需办暂住证?"这样一个浅显的问题,却是我们成人都解不开的难题。

如果我们还是继续让这些孩子与北京的孩子分割在两个世界里上学,十年以后我们的城里就会出现明显两类人群。促进外来人口特别是儿童与本地居民的和谐融合相处,最好的地方就是学校。一起学习,一起生活,成为朋友是保证安定,团结的根本渠道。请倾听一个来自四川的 10 岁女学生赵京梅的期盼:"我很希望和北京的孩子交朋友,跟你们一起学习,一起玩乐,我们共同生活在同一个城市,我们应该把握这一个共同的机会,相互学习、相互帮忙。"

流动儿童义务教育是国家不可推卸的责任

目前流动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难的问题,主要的原因在我国义务教育阶段实行的是"分级办学、分级管理"——即基础教育由县、乡财政管理的教育体制。由于义务教育阶段主要是由地方政府负担,流动儿童少年因为没有流入地的户口,所以无法享受由流入地政府财政负担的教育经费,而且流入地政府也没有落实外来人口子女教育的资金及任务,因此对这些流动儿童少年的入学问题,流入地政府不负主要责任。

但我们必须认识到外来流动人口,对流入地的城市建设,经济及社会发展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他们为现代化城市的盖楼、造桥、修路;他们种菜、卖菜,使得流入地百姓吃上廉价的新鲜蔬菜;他们捡废品,扫大街,使得流入地百姓可以生活在干净、整齐的大城市中;他们以辛勤的劳动,低廉的工资,为流入地降低了多少财政的支出。因此地方政府不能以"分级办学,分级办理"为由,以财政的原因推卸对外来人口子女上学的责任。应该对他们的子女教育上采取一视同仁的态度。

此外,外地务工的流动人口在农村交纳了教育附加费,在城市打工也缴纳了工商税、暂住费等一系列的费用。他们负担了城乡的双重费用,但是他们的子女上学,却仍然要另外缴纳高学费而只得到低廉的服务。

义务教育(Compulsory Education)是强迫教育也是国民教育,即使在市场经济发达国家义务教育也是国家行为,即政府有责任担负起提供有利于儿童入学的各种条件及机会,人民也同时享有平等的受教育的权利。在目前旧体制无法适应新的社会转型时,国家必须主动负担及统筹起全民义务教育的责任。为流动人口子女创造接受义务教育的机会,是政府行为,不是一个地区的教育部门能够解决的,还涉及到公安、物价、工商、计划生育等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国家不能将流动人口儿童教育的责任推给地方政府,也不应该采取放任自流的态度,将流动儿童义务教育的责任推向市场。

如果这些数十万计的孩子不能及时得到应有的教育与公平的待遇,不久的将来,在

许多城市里,将会出现一支数量庞大的新文盲大军,他们从小在城市边缘生活,是在歧视与排挤中长大的城市"二等公民",他们将形成新的严重社会隐患。如何妥善解决这一迫在眉睫的问题,这已不仅仅是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的事情,而是全社会应共同关注的焦点了。

资料来源:中国网

http://www.china.com.cn/ 06/17/2003